



巴勒斯坦被占领土（包括东耶路撒冷）和 叙利亚被占戈兰的卫生状况

阿尔及利亚、阿塞拜疆、巴林、多民族波利维亚国、科摩罗、古巴、埃及、
伊拉克、约旦、科威特、黎巴嫩、利比亚、马来西亚、马尔代夫、
毛里塔尼亚、摩洛哥、阿曼、巴基斯坦、巴勒斯坦、卡塔尔、沙特阿拉伯、
索马里、苏丹、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突尼斯、土耳其、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和也门代表团提出的决定草案

第七十二届世界卫生大会，注意到总干事按照 WHA71(10)号决定（2018 年）的要求提交的报告，决定要求总干事：

- (1) 在现场监测基础上，向第七十三届世界卫生大会报告总干事报告中所载建议的执行进展情况；
- (2) 向巴勒斯坦卫生服务部门提供支持，包括通过能力建设规划以及制定针对当地具体治疗和诊断能力的战略投资计划；
- (3) 确保遵循国际人道主义法和世卫组织的规范和标准，为巴勒斯坦被占领土可持续地采购经世卫组织资格预审的疫苗、药物和医疗设备；
- (4) 向叙利亚被占戈兰的叙利亚人口提供卫生相关技术援助；
- (5) 配合红十字国际委员会的努力，继续提供必要的技术援助，以满足巴勒斯坦民众，包括囚犯和被拘留者的卫生需要，以及残疾人和伤员的卫生需要；
- (6) 支持在巴勒斯坦被占领土（包括东耶路撒冷）发展卫生系统，重点是开发人力资源，使卫生服务当地化，减少转诊，降低费用，加强精神健康服务的提供和维持强有力的初级卫生保健，提供统一和全面的适当卫生服务；
- (7) 确保为实现这些目标划拨人力和财力资源。